**桃園市大溪區公所防災安全儲量宣導單**

做好防災準備，不僅是政府的責任，民眾亦應建立防災及自行儲備物資之觀念，一旦災害發生得以應急，並等候救援物資到達。下列民生物資，提供民眾參考儲備項目如下:

一、**水與食物的儲備量應以2-5天為原則：**

1. 儲水：飲用水及烹調食物、刷牙、洗浴、洗碗盤用水。
2. 儲糧：泡麵、乾糧(米、麵條、麵包、餅乾、奶粉)、罐頭、乾果等，儲存食品要注意保存期限，並定期檢查更新。

二、**照明用具：手電筒及電池、蠟燭及打火機。**

三、**小型急救箱：**如急救小冊、剪刀、折疊小刀、鑷子、紗布捲、棉花棒、醫療用膠布、三角巾、ok絆、雙氧水、抗生素軟膏、外傷用藥水、急冷袋(扭傷時可冷敷)、安全別針、面紙等，定期清點急救用品是否短少，並注意保存期限，避免過期變質。

四、**個人用品：**個人用品如盥洗用具(牙刷、香皂、毛巾、環保杯)1套，換洗(內)衣褲1套、拖鞋、運動鞋、雨衣、衛生紙、個人藥品、處方箋或其他醫療狀態紀錄。

**多一分準備，少一分損失，做好防災準備，大家逗陣來！**

**大溪區公所關心您**